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准格尔旗中医蒙医医院的多普勒超声诊断仪、肺结节 AI、头颈 CTA、冠脉 CTA 智能模块系统等（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飞利浦医疗（苏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99人，营业收入为394169万元，资产总额为18233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肺结节 AI、头颈 CTA、冠脉 CTA 智能模块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深睿博联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8人，营业收入为15496.50万元，资产总额为25347.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中医临床智能辅助诊疗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大经中医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4人，营业收入为3583.72万元，资产总额为3423.4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肌骨超声仪(软件)，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北京视知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9人，营业收入为2310.5万元，资产总额为3356.9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微型彩色超声诊断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成都汇声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995.7万元，资产总额为2205.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内蒙古惠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9年9月22日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CZQ-G-H-260095 第1包 2026-09-21 18:58:13

内蒙古惠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6-09-21 18:58:13

制造商企业性质声明函



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从业人员 699 人，营业收入为 4169 万元，资产总额 18 亿 2335 万元，所属行业为 工业，属于 中型企业（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企业名称（盖章）：飞利浦医疗（苏州）有限公司

日期：2026.06.03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CZQ-G-H-260095 第1包20260921185813

内蒙古惠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6-09-21 18:58:13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南京大经中医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320191MA1M8441660M	注册资本:	1673.21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屬门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6年08月10日	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经营异常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信息企业黑名单信息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

2026年9月15日

2026年9月

日一二三四五六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2 3

4 5 6 7 8 9 10

16:46:10
星期二

更改日期和时间设置...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成都汇声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5101003320813372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成都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屬门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8日	行业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经营异常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信息企业黑名单信息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

2026年9月15日

2026年9月

日一二三四五六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2 3

4 5 6 7 8 9 10

16:47:04
星期二

更改日期和时间设置...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北京视知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114MACKP9MK1C	注册资本:	150.3881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屬门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23年05月31日	行业	其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经营异常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信息企业黑名单信息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

2026年9月15日

2026年9月

日一二三四五六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2 3

4 5 6 7 8 9 10

16:47:47
星期二

更改日期和时间设置...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准格尔旗中医蒙医医院的多普勒超声诊断仪、肺结节AI、头颈CTA、冠脉CTA智能模块系统等（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肌骨超声影像处理软件，属于（工业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视知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9人，营业收入为2310.5万元，资产总额为3356.9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9年9月9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70-G-H-2000 第1包 2026-09-21 18:58:13
内蒙古惠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6-09-21 18:58:1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准格尔旗中医蒙医医院的多普勒超声诊断仪、肺结节AI、头颈CTA、冠脉CTA智能模块系统等（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微型彩色超声诊断系统，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成都汇声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995.7 万元，资产总额为 2205.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6年9月9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